

鞍山打掉“大孩抢小孩”团伙

被抢者不愿报案令人忧

据新华社电 5名十四五岁男孩，年初以来几乎靠抢劫小孩的零花钱为生。辽宁省鞍山市公安局铁东分局日前根据走访信息，打掉了这个青少年犯罪团伙。而数十名被抢者没有一人主动报案的现象，引起了民警们的担忧。

2月12日，鞍山市站前派出所民警在管区内入户走访时得知，一名14岁小男孩在某电玩城玩耍时，被一群同龄孩子借理由打了一顿并抢走110元钱，其中一名抢钱者还亮出了明晃晃的刀。办案民警随即

从电玩城调来监控录像，找到了抢钱男孩的身影。根据这一线索，民警13日下午在商场和网吧将这5名男孩抓获。

民警审讯得知，这5名男孩基本都是单亲家庭，他们都辍学了，平时从不回家，主要在城区网吧和游戏厅里流浪。从去年12月份起，他们纠集到一起持刀抢钱。被抢者全部都是跟他们年龄相仿或稍小的孩子，抢钱金额多为十几元或几十元，他们用于吃饭和通宵上网。

鞍山市站前派出所副所长郝骊

说，类似“大孩抢小孩”的案件，侦办过程并不复杂，关键是报案信息。像这起案件，数十名被抢者没有一人主动报案，派出所抓到抢劫少年并发出通告后，这两天前来报案的家长也不多。这可能由于部分被抢的小孩不敢告诉家长，另外一些家长即使得知情况，也因为被抢金额太小，怕麻烦而不愿报案。结果造成被抢小孩越来越多，而这个抢劫小团伙也更加猖獗。

目前，这5名抢劫少年均被警方刑事拘留。民警提醒，法律对未

成年人犯罪减轻处罚，像“大孩抢小孩”这类案件，如果金额很少，处理上完全能够以训诫和教育为主，免于刑罚。但由于没有人报案，错过了挽救这些孩子的最佳时机。另外，这类抢劫团伙如果不能及时打掉，被抢小孩可能以为这不是违法行为，造成误导；一部分被抢小孩甚至会留下心理阴影，对社会产生负面看法。因此，家长应当教育小孩正确看待和处理违法行为，及时报警是第一步。

QQ美女实为猛男 网上搭讪引出祸端

本报综合消息 本想通过QQ聊天结识美女，哪知QQ美女的背后是个男的，为此动武将人打致重伤。2月9日，经浙江省兰溪市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方健伟因故意伤害罪被兰溪法院判处有期徒刑4年6个月。

2008年8月31日晚，方健伟在兰溪市区一网吧上网时，见网吧内有一网友正以女性QQ头像在线上。因为只能看到该网友的背影，方健伟以为对方是个女子，便寻机与其网上聊天，哪知对方方某其实也是个男的。方健伟发去的一句“美女”让方某顿感侮辱，随即回发一句脏话予以回击。话不投机半句多，二人简短的网上对话，很快就转变为一场现实中的争吵。在网吧内互相发现对方后，二人要走出网吧分个清楚。就在经过网吧一楼总台时，方健伟随手拿起放在台桌上的一把起子，并用该起子刺中方某右腹部，致其肝肾破裂。经兰溪市公安局鉴定，方某构成重伤。案发后，方健伟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。

(范宝华)

潜逃连累亲人 法不容情被公诉

本报综合消息 作案后逃至亲戚家避难，而作为知情人，明知其犯罪还为其提供隐匿处所及路费财物等。近日，河南省睢县检察院依法将刘红力、张廷宽、刘桂芝、陈海东、孙连英以窝藏罪向法院提起公诉。

2008年8月9日晚，睢县孙聚寨乡马庄村村民孙双军(另案处理)和余某二人在喝酒期间因小事发生口角，被人劝开后，孙双军在酒精的刺激下回家拿了一根一米多长的三角铁，找到余某要求在本村东地的柏油路上拼个你死我活，余某也不相让应邀前往。孙双军用三角铁朝余某头部多次打击致其当场死亡。孙双军作案后驾车逃至其妻姐夫刘红力家。刘红力念及亲戚关系，陪孙双军一起到其姑父张廷宽家，张廷宽、刘桂芝夫妇为其提供500元现金助其逃跑。孙双军拿到钱后又驾车逃至武汉其姐孙连英住处，向其姐和姐夫陈海东说明了原委。陈海东、孙连英帮孙双军把车藏好，并将孙双军藏匿至湖北潜江市一农贸市场中。2008年11月15日，孙双军被睢县公安局民警抓获。

(梁德勇)



户籍民警服务民生

沙南公安分局七一路派出所户籍民警在学习《致全市户政窗口民警的倡议书》。近日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安户籍民警的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，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向全市户政系统发出《致全市户政窗口民警的倡议书》，要求全市户政系统充分发挥公安机关户政窗口直接服务群众、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，更好地服务民生、保障民生，进一步推动“大走访”爱民实践活动向纵深发展。

通讯员 郁发顺 摄

任性少妇意外坠楼身亡 丈夫告其男友

本报综合消息 已婚少妇林琳意外从外籍男友范尼的住所高坠，身在现场的范尼却选择了回避而不是及时协助施救。事后，林琳因伤势过重不治身亡。而其家属认定范尼对林琳的死难逃干系，将其告上法庭，并提出了19万余元的索赔。日前，上海徐汇法院对此案作出判决，被告范尼给付逝者母亲、丈夫、女儿各2万元。

2008年年初，林琳与丈夫大伟闹离婚期间结识了外籍男子范尼，并很快带着女儿搬进了范尼租赁的房屋。谁想，4月8日上午9点多，林琳与范尼在该住所内发生了口角，林琳赌气坐上窗台，不慎失去重心从5楼坠落。目睹这一切的范尼在震惊之余不知所措地离开了现场。经邻居拨打110报警，林琳由民警送往医院救治，终因伤势过重而身亡。

事后，警方经过勘察排除了他杀的可能。但是林琳的家属坚持认为范尼见死不救，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，林琳的丈夫大伟、女儿以及母亲遂将范尼告上法院。

庭审中，大伟显得非常激动，他指责被告范尼的所作所为于情、于理、于法都不能容忍。正是在范尼的引诱下，林琳才离家搬入租房内与其同居。在与林琳发生争吵后，范尼未及时对其抚慰，导致其爬上窗台坠楼。更令气愤的是，事发后，范尼不但没有及时施援反而离开现场，使警方和医院无法确定林琳的身份，及时联系家属签字手术而延误治疗，导致了林琳的死亡。因此，被告的行为与林琳的死亡存在直接因果关系，给其家属造成巨大的痛苦和损失。

被告范尼则表示，他与林琳是在酒吧相识的，当时林琳向其哭诉遭遇家庭暴力，继而向他求助。为鼓励林琳继续生活，范尼为林琳租借了一套房屋供其和女儿居住，并常去探望。事发当天，他拒绝了林琳与其建立恋爱关系的要求，当时双方并未发生争吵，就在他打算出门时才看到林琳身体已经掉出窗外，并听到其尖叫声。当时，他自己也吓呆了，由于不通中文，亦不知晓求救电话，只得离开现场。之后，才在一名

中国朋友的陪同下向警方说明情况。范尼认为，对林琳的死亡，自己在主观上没有过错，客观上亦没有违法行为，故不应当承担任何赔偿责任。

法院认为，林琳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，在与被告发生纠纷时，不能理智、冷静的对待，而置自己的生命安全于不顾，爬上位于5楼的窗台，最终导致坠楼身亡，对此林琳应对自己的过激行为承担责任。3原告要求被告赔偿各类经济损失，无法法律依据，法院难以支持。本案中，基于被告为林琳租房，经常与其谈心，与林琳有较密切往来，双方之间形成了一种特定的关系。事发当日，被告在意识到林琳情绪激动的状况下，未对其采取积极态度予以劝说以稳定林琳的情绪，反而放任危险后果发生。尤其是在看到林琳坠楼后，没有及时协助救护，反而以回避的态度离开事发现场，其行为没有达到一般诚实善意之人应当达到的注意程度，有违社会公德。对此被告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。

(刘建)

坐车不给钱 砸车又抢劫

□晚报记者 彭慧

本报讯 犯罪嫌疑人李某怎么也没想到，头天晚上实施抢劫，第二天就被抓获。近日，沙北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民警根据李某的交待，将其他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，成功打掉这个涉嫌抢劫的犯罪团伙。

2月5日上午，沙北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民警在市区建设路附近开展爱民走访活动时，发现一名坐在网吧门口上网的男子神色慌张。民警通过秘密观察，发现该男子左脸部有一处不明显胎记。民警认为该男子是2月4日抢劫出租车司机的嫌疑人。民警立即通知被抢出租车司机赶来，经受害人辨认，该男子正是坐车不给钱，并且砸车抢劫的犯罪嫌疑人。民警迅速将其抓获。

经讯问，李某交待了其伙同其他3人于2月4日晚11时在周口师范学院北院附近抢劫出租车司机的犯罪事实。随后，警方根据李某的供述，将其他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。

目前，李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。

虚构保单丢失 趁机实施诈骗

□晚报记者 张洪涛

本报讯 投保人为了获得保险费用，遂虚构保单丢失向保险公司挂失并退保，从中获得近2万元的保费。近日，太康县法院判处被告人靳某有期徒刑1年，并处罚金5000元。

靳某是某保险公司太康支公司一名业务员。2006年10月，靳某受其姑姑委托购买5份国寿鸿丰两全保险，每份金额2万元。根据其姑姑的安排，5份保险中，其中两份以靳某姑姑的名义投保，两份以姑姑丈夫的名义投保，另外一份则以靳某的名义为姑姑投保。2008年9月15日，靳某在明知保险单没有丢失的情况下，将以其名义投保的那份保单向保险公司挂失并要求退保，从保险公司取走19200元保险费。案发后，靳某已将赃款退还。

线索提供 胡晓瑜 张华

精神病人杀邻居 其妻遭百万索赔

本报综合消息 精神病人胡某在发病时刺死了同院住的邻居，虽然他被认定不负刑事责任，但死者家属仍将其与监护人告上法庭，索要民事赔偿。记者近日获悉，北京市西城法院已受理此案。

死者的母亲和妻子在起诉状中称，去年6月，同院邻居胡某用刀刺破死者颈部，致其急性失血性休克死亡。经公安机关委托精神医学鉴定机构对胡某进行鉴定，证明被告胡某在实施杀人行为时属于偏执状态，无刑事责任能力，不负刑事责任。但是死者家属认为，“凶手”胡某的妻子是其监护人，应根据法律规定承担赔偿责任。因此起诉要求胡某及其妻子赔偿死亡赔偿金、丧葬费及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101万余元。

(孙莹)

法律服务台
真情解您忧

咨询电话:13592220035